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5-073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57号奥克斯中央大厦
2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06,114,0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4549

注：上表中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数，本次已剔除。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国英女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郭粟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财务负责人葛瑜斌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04,698,401	99.7995	693,653	0.0982	722,000	0.1023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05,470,154	99.9088	409,800	0.0580	234,100	0.0332
-----	-------------	---------	---------	--------	---------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682,074,818	96.5955	17,903,540	2.5355	6,135,696	0.8690

4、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05,337,654	99.8900	689,800	0.0976	86,600	0.0124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 普通股股东	637,026,3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 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68,311,271	98.8762	689,800	0.9984	86,600	0.1254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8,405,009	98.8973	341,600	0.8796	86,600	0.2231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9,906,262	98.8490	348,200	1.151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5,568,518	97.8865	693,653	1.0355	722,000	1.0780
4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6,207,771	98.8409	689,800	1.0297	86,600	0.129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上述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2、上述议案 1、4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波、沈高妍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

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9日